

安徽皖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 2024年第1季度氢氧化钙集中采购

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

一、项目名称：安徽皖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 2024 年第 1 季度氢氧化钙集中采购项目（招标编号：AHZJ-202316101441），于 2023 年 12 月 19 日 9 时 30 分在“徽智采”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开标，经评标委员会评审，现将候选人公示如下：

第 1 标段：安庆公司、滁州公司、定远公司、池州公司、广德公司

第一中标候选人：定远县鹏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
投标总报价（含税）：¥2132000 元

增值税税率：13%

第二中标候选人：凤阳金泉建材有限公司

投标总报价（含税）：¥2145000 元

增值税税率：13%

第 2 标段：淮南公司、长丰公司、龙泉山公司

第一中标候选人：巢湖吉润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投标总报价（含税）：¥2110022 元

增值税税率：13%

第二中标候选人：凤阳金泉建材有限公司

投标总报价（含税）：¥2191280 元

增值税税率：13%

第 3 标段：阜阳公司、宿州公司、临泉公司、颍上公司、蚌埠公司、利辛公司

第一中标候选人：凤阳金泉建材有限公司

投标总报价（含税）：¥2926923 元

增值税税率：13%

第二中标候选人：定远县鹏信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
投标总报价（含税）：¥2934114 元

增值税税率：13%

公示期：自 2023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5 日 17:00 截止。

招标投标相关各方对上述结果有异议的，可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提出，异议联系电话：0551-65149581-870、826、13865994543。

二、书面异议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：

（一）异议人的名称、地址和有效联系方式；

- (二) 被异议人的名称;
- (三) 投诉事项的基本事实;
- (四) 相关请求及主张;
- (五) 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。

书面异议材料必须符合上述要求，且由其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，并附法定代表人及其委托联系人的有效身份证复印件，否则不予接受。

三、异议材料有下列情形的亦不予接受：

- (一) 异议材料不完整的；
- (二) 异议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无充分有效证据的；
- (三) 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异议，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。

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进行虚假、恶意异议，干扰招投标活动的正常进行。

对于提供虚假材料，以异议为名谋取中标或恶意异议扰乱招标工作秩序的，将报请行政监管部门处理。

如公示期内无有效异议，本评审结果即为确定中标人的依据。

特此公示。

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2023年12月20日